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4]0011000072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49NBMJVLRL



#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3 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7
三、	事务所及注册会计师资质证明	



##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4]0011000072号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微电生理”）《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 一、董事会的责任

微电生理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微电生理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微电生理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微电生理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微电生理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微电生理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微电生理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昕*



张昕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晓栋*



陈晓栋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587 号文《关于同意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7,06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16.51 元。截至 2022 年 8 月 25 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1,165,606,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95,726,079.12 元，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069,879,920.88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22]000559 号验资报告。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315,335,063.47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778,803,227.94 元。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年初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849,854,000.29
减：本年投入募投项目的资金	90,136,385.69
其中：电生理介入医疗器械研发项目	44,763,244.53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293,522.27
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43,079,618.89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817,140.09
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理财的收益	18,268,473.25
年末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778,803,227.94
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银行专户（含协定存款）	8,805,563.31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本金及通知存款	769,997,664.63

###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2022 年公司和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



公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23 年，公司和子公司上海鸿电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鸿电”）、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并要求保荐机构至少每半年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一次现场调查。监管协议签订以来，得到有效履行。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注 1	截止日余额	存储 方式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97160078801800003915	368,562,400.00	251,117.62	协定存款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50131000898482534	299,494,900.00	838,115.42	活期存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635402415	143,768,400.00	218,976.76	协定存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216200100103738680	272,687,880.00	502,298.88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注 2	121950882810518		6,995,054.63	协定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97160076801000001936		505,473.12	通知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1201233475		25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AA0304231016004		27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AA0304231208005		3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216200100202055822		14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216200100201955904		19,492,191.51	通知存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721854057		6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合计		1,084,513,580.00	778,803,227.94	

注 1：2022 年，主承销商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金额为 1,084,513,580.00 元，公司置换和支付了发行费用 14,633,659.12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069,879,920.88 元。

注 2：2023 年，本公司将子公司上海鸿电纳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上海鸿电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开立账号为 121950882810518 的专户，并作为新增实施主体的募集资金专用存款账户。



### 三、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一。

(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三)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85,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在上述额度、期限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财务部门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85,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期限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财务部门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银行结构性理财产品的余额为人民币 750,000,000.00 元，存出通知存款余额为人民币 19,997,664.63 元，募集资金专户内的协定存款余额为人民币 7,465,149.01 元，明细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金融机构	产品名称	截止日余额	预期年化收益率	到期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协定存款	218,976.76	1.50%~2.10%	2024/4/27
	结构性存款	60,000,000.00	2.75%	2024/1/15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结构性存款	270,000,000.00	2.48%	2024/1/19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38%	2024/3/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协定存款	251,117.62	1.725%	不固定
	通知存款	505,473.12	2.00%	不固定
	结构性存款	250,000,000.00	2.55%	2024/1/1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通知存款	19,492,191.51	1.80%	不固定
	结构性存款	140,000,000.00	2.50%	2024/3/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协定存款	6,995,054.63	1.10%	2025/12/4
合计		777,462,813.64		



#### (四)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共计人民币 1,7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将上述自己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

#### (五)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 (六) 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实施主体的议案》。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展及业务发展需要，进一步降低公司管理运营成本，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快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公司决定新增全资子公司上海鸿电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为电生理介入医疗器械研发项目—肾动脉消融系统项目实施主体。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展及业务发展需要，为进一步降低公司管理运营成本，公司拟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上海鸿电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借款用于实施“电生理介入医疗器械研发项目”之“肾动脉消融系统”募投项目。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或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微电生理《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





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微电生理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 七、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针对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保荐机构认为：微电生理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不存在被主要股东占用、委托理财等情形；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微电生理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补充流动资金、改变实施地点等情形；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微电生理在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附表一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06,987.9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013.6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533.5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 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与承诺投入 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 投入进度 (%) (4)= (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 行性是 否发生 重大 变化
电生理介入医疗器械 研发项目	不适用	36,856.24	不适用	36,856.24	4,476.33	11,896.52	-24,959.72	32.28	2026 年 1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不适用	29,949.49	不适用	29,949.49	229.35	692.43	-29,257.06	2.31	2024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不适用	14,376.84	不适用	14,376.84	4,307.96	8,643.51	-5,733.33	60.12	2024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营运资金	不适用	20,000.00	不适用	20,000.00		10,301.04	-9,698.96	51.5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小计		101,182.57		101,182.57	9,013.64	31,533.50	-69,649.07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 性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1,700.00	1,700.00			-1,7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01,182.57	1,700.00	102,882.57	9,013.64	31,533.50	-71,349.07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 年 9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之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同意使用募集资金 10,678.20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 343.46 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之自筹资金事项已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2]0013071 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p>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85,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在上述额度、期限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财务部门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p> <p>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85,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在上述额度、期限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p> <p>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银行结构性理财产品的余额为 75,000.00 万元，存出通知存款余额为 1,999.77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内的协定存款余额为 746.51 万元。</p>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p>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共计人民币 1,7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9.28%。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将上述 1,700 万元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p>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p>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实施主体的议案》。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展及业务发展需要，进一步降低公司管理运营成本，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快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公司决定新增全资子公司上海鸿电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为“电生理介入医疗器械研发项目”之“肾动脉消融系统”的项目实施主体之一。</p> <p>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为满足“电生理介入医疗器械研发项目”之“肾动脉消融系统”项目资金需求，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5,000 万元的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鸿电医疗提供无息借款。公司拟根据项目建设实际需要分期汇入，借款期限自实际借款发生之日起至募投项目实施完毕之日止，到期后可续借或提前偿还。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公司及鸿电医疗可对上述借款金额进行适当调整。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向鸿电医疗提供借款人民币 800.00 万元。</p>

注 1：“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